



黃振郎先生
民國五十四年生

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交通大隊小隊長
推薦單位：高雄市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

農村子弟力爭上游

服務警界開創人生

黃振郎，今年55歲，出生於屏東縣萬丹鄉的一個小農村，家裡世代務農，上有3個哥哥，在家排行老么，小時候家境不是很好，就讀高中時，是以建教合作半工半讀的方式完成學業，也正因為如此，才能讓他比一般同年紀的人，較早接觸社會，了解社會百態，知道社會上有很多需要幫助的人，但礙於當時自己的能力有限，無法適時伸出援手，去幫助別人，但是愛的種子、關懷社會的心，卻早已在心中萌芽生根，建立了信念，希望在日後有能力時，一定要盡可能地去幫助社會上需要幫助的人。

民國73年高中畢業後，在家人的鼓勵下考取警察學校，自此遠離家鄉，獨自前往台北就學，在警校生活中，承蒙師長諄諄的教誨，不僅在課業、知識上有所精進，在品德教導上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，人之所以活在世上，並不只是為自己而活，而是要為人群做更大的服務，體認自己所擁有的，如果能夠與他人分享，將會發現整個生命就會不一樣，或許這就是所謂的「捨得」有捨才有得。



德播會散愛心 救苦救難擺第一

黃振郎警校畢業之後，分發到高雄市警察局交通隊服務，但心中卻未曾忘懷那份幫助他人，參與公益的信念，於是在民國88年邀集一些具有愛心又志同道合的同仁、朋友，成立「高雄市德播會」，並於91年正式向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申請立案，自己則擔任總幹事乙職，全般規劃德播會成立之宗旨及工作方向，濟弱扶傾、關懷弱勢家庭、幫助困苦民眾，適時的給予慰問及財務上的協助，另外配合社會上各公益團體及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，辦理探視孤苦無依之獨居老人、急難救助戶，經訪視



評估後，即主動代為申請相關的救助事宜，救民眾於苦難，102年一對肢障的呂姓夫妻，除身體行動不便外，亦為低收入戶，偶爾幫人賣彩券，以貼補家用，原本一筆要用來修繕房屋的工程款，卻被金光黨以代為申請社會局補助修繕房屋為名，矇騙呂員，將家中值錢的東西，甚至連窗戶、陽台、鐵欄桿都全部被拿去變賣，歹徒還假好心提供一間無人居住的空屋，讓他們夫妻倆棲身，並交代因工程施作危險，不要到工地，就這樣連哄帶騙的，先後支付工程款80萬元，隨即不見人影，呂姓夫婦也才知道已經上當受騙，全案幸賴小隊長黃振郎透過伊甸基金會得知前述慘況後，主動協助加蓋鐵皮屋，以免漏水並裝置無障礙設施，呂姓夫妻才能再搬

家住，整個修繕款約20多萬元，除德播慈善會支出部分外，不足的金額，均由黃振郎捐款補足差額，該局分局長江雅文特別利用聯合勤教時機，公開表揚，亦受到各界及民眾讚許。另參與捐血逾37年，累計捐血789次，達19萬7,250cc，迄今仍固定每3個月前往捐血，從不間斷，同時為推動捐血一袋、救人一命的理念，自89年開始辦理捐血活動，結合民眾及交通大隊同仁之力量，熱情捐輸，以紓解血荒，救人一命，勝造七級浮屠，功德無量，曾當選高雄市好人好事代表，接受頒獎表揚。

愛民助民 身在公門好修行

黃振郎已婚，育有3子，經濟小康，一家人和樂融融，幸福美滿，在公暇之餘，犧牲假期放棄休閒，獻身社會公益，參與志工行列，但對警察工作則是絲毫不敢有所懈怠，所謂「身在公門好修行」，期能以己身之力，貢獻國家、服務社會，也希望所有的警察同仁都能站出來，共同為社會服務工作，多盡一份心力，讓我們的社會更祥和、國家更安定。